

乐山师范学院

乐师院〔2017〕57号

关于公布乐山师范学院 第七届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名单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及其暂行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，我校第六届学位评定委员会任期已满，经学校研究，换届改选乐山师范学院第七届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。现将第七届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 席：胡 丹

副主席：李朝晖

委 员：金 澎、汪天飞、张 科、杜理才、任志萍
陈天柱、邹大勇、汤红娟、龙述君、邓 迟
江 滔、唐 梅、邓 健、宋 秋、谢春明
谢艺泉、汪红焯、李银斌、王亚慧、李 姣
文陇英、任文举、刘才铭

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挂靠教务处，办公室主任：金澎（兼任）

本届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从通知之日起至2020年5月。

特此通知。

